

附件 4:

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

(2023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安宁渠第二中心幼儿园
填报时间：2024 年 04 月 01 日

一、 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：

1. 部门主要职能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实施学前教育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。执行事业单位政府会计制度。学习先进的教育思想、教学理论，指导教师端正教学思想，把握教学规律，有效开展教学活动，对幼儿园基础教育的课程实施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、教学评价等方面进行学习。加强教学管理，制定教学常规制度，有计划地组织教学工作，贯彻落实教学管理，促进教学常规管理的制度化、科学化和规范化。做好幼儿园和上级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2.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安宁渠镇第二中心幼儿园以及其他6所农村幼儿园，编制数41人，实有人数61人，其中：在职人员61人。

（二）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：

安宁渠镇第二中心幼儿园在完成本职工作的同时，重点完成：开展园际交流活动，幼儿园联合北郊6所农村园开展了教师基本功大赛、同课异构、幼小衔接系列活动等活动；成立“北郊学前教育领航人工作坊”，将7所农村园的高新教育领航人们集合起来开展活动，充

分发挥出领航人的示范引领作用；参加第十届“高新教育领航人”的评选，共8位教师参加，2人入选骨干教师，3人入选优秀青年教师；参加高新区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优秀教研组的评选荣获二等奖；区级小课题结题2个，分别获得一等奖和二等奖，另有2个小课题申报成功；参加优秀自制玩教具比赛我园1位教师的作品获一等奖。在不断地总结与进取之中，立足园本教研，开展各类活动，促进幼儿发展。

（三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：

1. 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582.56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68.57万元、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13.99万元。

综上所述，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，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，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，预算规模合理，为单位的稳健发展和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2. 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582.56万元，年中调增数1139.15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1721.71万元，预算调整率195.54%。

综上所述，年中预算调整幅度与单位运转情况和履职情况相匹配，未出现资金收支不平衡以及债务风险等负面影响，确保了预算调整的合

理性和必要性。

3. 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1721.71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1719.0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9.84%。

综上所述，本年度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不存在闲置、浪费或挪用等情况，执行预算在预期可控范围内，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，不存在超进度付款情况，资金支出方向合理，资金支出流程规范。

4. 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1719.04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649.86 万元，主要用于人员工资、社保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地方；项目支出 1069.18 万元，主要用于农村学前三年发展保障经费、聘用人员经费等项目。

二、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652.14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642.04 万元，公用经费 10.1 万元。实际支出 649.86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65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幼儿园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品、办公耗材款等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 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已制定《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安宁渠镇第二中心幼儿园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》、《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安宁渠镇第二中心幼儿园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

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 项目使用情况

2023 年本单位共有 3 个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为 1069.57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1069.18 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转移支付项目

本年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2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393.27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92.88 万元：分别为农村学前三年的发展保障经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349.27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48.88 万元，达到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，改善办园环境效益；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44.00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44.00 万元，达到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效益。

（2）本级财力项目：共计 1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676.30 万元，预算金额为 676.30 万元：分别为聘用人员经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676.30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676.30 万元，达到稳定教师队伍，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效益。

三、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：

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1721.71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1719.04 万元，执行率为 99.84%，得 9.98 分。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培训费下降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4.47%，本次评价培训费下降率 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0%，偏差原因：今年开展的培训人数及次数增加，改进措施：严格把控培训费用的列支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8 分，自评得分 0 分。

（二）指标二：

预算经费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582.56 万元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小于等于 228.83 万元，预算调增 1139.15 万元，本次评价预算经费 1719.04 万元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99.84%，完成节约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2 分，自评得分 12 分。

（三）指标三：

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54.99%，本次评价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99.96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99.96%，偏差较小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政府采购执行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51.38%，本次评价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五）指标五：

农村学前三年适龄幼儿人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大于等于 1220 人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220 人，本次评价农村学前三年适龄幼儿人数 1220 人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。

（六）指标六：

学前教育普及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50%，本次评价学前教育普及率 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（七）指标七：

家长、幼儿满意度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%，本次评价家长、幼儿满意度 98.75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103.95%，偏差原因：家长、幼儿满意度较高，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，改进措施：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

得分 10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：

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1.98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：

部门整体绩效预期目标值完成较为理想，经费和项目资金全部完成，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。绩效指标的明确性、可衡量性、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。预算精细化管理还需完善，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。还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，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不足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：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强化年初预算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，强化绩效理念。完善绩效指标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。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。

（二）建议

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。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，分类别建立科学合理、细化量化、可比可测预算绩效指标体系，突出结果导向，重点考核实绩。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，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，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

系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有效推动我单位下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。

通过强化专业培训、学习考察、业务交流等措施，帮助和促进本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、实际工作能力。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绩效评价工作应从源头抓起，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绩效的整个过程。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力量，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将绩效各个环节紧密贯通。